

江苏省统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进一步增强部门整体支出责任，省财政厅委托上海五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省统计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有关情况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职能

省统计局为省政府直属机构。根据《江苏省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主要职能包括：组织领导和协调全省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起草统计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统计政策、规划，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定和管理全省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省统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省及设区市地区生产总值。拟订重大省情省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省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省情省力方面的统计数据。组织实施各行业和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向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落实全省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省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等。

2.机构设置

省统计局内设办公室（网络信息化处）、统计执法监督局政策法规处）、统计设计管理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经济运行监测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能源资源环境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服务业统计处、社会科技和文化产业统计处、人口和就业统计处、财务处（审计处）、人事处等共 16 个处室。

3.人员配置

根据《江苏省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省统计局机关行政编制 122 名。实有行政编制 118 名。

（二）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1.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 9265.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91.67 万元，项目支出 2174 万元。实际支出 9100.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69.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5%；项目支出 2131.0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3.57%。总体执行情况见表 1，部门支出明细见表 2。

2021 年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经费专项资金 750 万元，

用于苏北五市基层统计机构办公设备更新、电动自行车购置、光纤专线租赁等，截止 2022 年 8 月，实际支出 444.38 万元，执行率 59.25%。专项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分配因素包括基本因素（权重 70%）、业务因素（权重 20%）、绩效因素（权重 10%）等。基本因素主要包括村（居）委会数量、常住人口数量、财力状况等；业务因素主要包括年度重点工作、专项调查任务量等；绩效因素主要包括上年工作目标考核、统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等。具体分配和使用情况见表 3。

表 1 预算执行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型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调整率	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7091.67	7036.92	-0.77%	6969.72	99.05%
项目支出	2174	2550	17.30%	2131.07	83.57%
转移支付	750	750	0	444.38	59.25%
合计	10015.67	10336.92	3.21%	9545.17	92.34%

表 2 部门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
1. 基本支出	6,969.72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377.4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5.5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6.71
2. 项目支出	2,131.07
其中：办公设备购置	22.86
干部培训	7.70
物业管理	116.00
统计业务调查经费	1,257.53
统计执法	4.58
技术评定	1.72
全省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	181.40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	120.02
省统计数据中心项目	101.94
江苏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统计专项经费	15.78
省级安可替代工程	100.00
江苏省统计局 AKTD 项目	201.53
合计	9,100.79

表 3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资金分配和使用表 单位:万元

地市	分配金额	实际支出	执行率
淮安市	123	69.74	56.70%
连云港市	105	3.08	2.93%
宿迁市	143	105.5	73.78%
徐州市	193	138.75	71.89%
盐城市	186	127.31	68.45%
合计	750	444.38	59.25%

2. “三公经费”预算及使用情况

2020 年和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88.98 万元，实际支出分别为 27.12 万元、25.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4 万元。具体执行情况见表 4。

表 4 “三公经费”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预算	2020 年决算	2021 年预算	2021 年决算
因公出国（境）费	55	—	55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6.4	26.40	26.4	24.89
公务接待费	7.58	0.72	7.58	0.3
合计	88.98	27.12	88.98	25.18

3.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省统计局政府采购预算 972.89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921.36 万元，执行率 94.7%。其中货物类支出 18.47 万元，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中办公消耗用

品及类似物品，服务类支出 902.89 万元，包括统计业务调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中相关服务费等。

（三）资产情况

2021 年末，省统计局资产总额 9937.5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256.86 万元，非流动资产 6680.71 万元，含固定资产净值 1228.44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4668.14 万元，累计折旧 3439.89 万元，净值 1228.44 万元），在建工程 5452.27 万元。资产在用率 100%。固定资产情况见表 5：

表 5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大 类		数量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净 值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套/个）		1004	202.44	57.93	144.52
通用设备（台）		133	3174.33	2725.56	448.77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平方）	8761.4	1291.36	656.21	635.15
	车位（个）	1	12.00	3.38	8.62
总计		-	4668.14	3439.69	1228.44

（四）绩效目标

1. 中长期目标

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统计制度方法体系与时俱进、科学规范，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健全、数据完整，统计体制机制组织高效、协同顺畅，统计调查技术手段先进、安全便捷，统计法治体系完备、监督有力，统计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统计对外开放广泛深入，

统计信息更加公开透明，统计成果得到更广泛应用，全民统计科学意识大幅增强，人民群众对统计工作更加信赖、对统计人员更加信任、对统计数据更有信心，统计在了解国情、把握国势、制定国策、服务发展中的重要综合性基础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2.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具体工作
执行国民经济核算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省及设区市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地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进一步完善省及省以下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探索分季度核算。
开展省情省力普查，做好七普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省情省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省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省情省力方面的统计数据。扎实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及时报告和发布普查主要结果。着手启动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相关准备工作。
组织实施各行业统计调查，整理分析，形成成果	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研究科学反映新发展格局情况的指标体系，健全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统计监测，加强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统计。完善“三新”统计调查，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季度测算方法，探索数字经济统计核算方法，加强生态能源统计，做好人口数据变动分析，完善特色文化统计方法。 认真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落实经济社会、人口就业、科技文化、资源环境等领域的统计改革任务，形成一批标志性改革成果。
组织实施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	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强化经济运行监测，组织开展一批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课题研究，拓展统计宣传。
管理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健全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	管理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应用，协调和指导全省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加强大数据应用建设，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推进基础资源和信息系统的云端整合。 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

年度目标	具体工作
	控和评估。修订完善《江苏省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融合社会统计力量，拓展统计调查领域，推进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民间统计调查，强化内外合作。
落实统计执法检查，加大执法力度	落实全省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省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省统计信用体系建设。研究制定统计“八五”普法规划，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组织开展年度省级统计督察。

二、评价思路及过程

（一）评价思路和方法

1.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省统计局机关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包括省统计局机关基本经费支出、项目经费支出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

2. 评价思路和方法

围绕部门职责，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维度，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方法，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法等，通过访谈、现场核查和问卷调查等，评价省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二）评价实施

1. 前期准备阶段。4-6 月，成立评价组，通过访谈、座谈、实地走访等方式开展调研，了解部门职能、政策依据、部门履职和履职效果等情况，形成评价总体思路，制订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和基础数据表。

2. 组织实施阶段。7-8 月，评价工作组以部门资金为主

线，对部门决策、部门管理、履职情况等内容逐一核查，其中转移支付资金根据所有获补单位填报资料情况，抽选五个地级市并向下延伸到县（市、区）、镇（街）进行现场核查。

3. 分析评价阶段。9 月，评价组以单位填报数据及现场核查情况为依据，综合应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依据评价标准进行评分，并完成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

经评价，2021 年省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分为 85.87 分，绩效等级为“良”。（详见附件）

三、主要绩效

（一）聚焦重点工作部署，扎实完成职能任务。

围绕“六个显著提升”，率先研究制定基本实现现代化监测评价体系，形成《实施方案（试行）》和 2020 年度监测报告，获国家局、省领导批示肯定。在 2020 年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结果精准反映各地发展成效的基础上，完成 2021 年评价考核实施方案修订。建立重点产业链运行监测机制，完成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专项调查，调查报告获中办国办采用。建立完善民营经济、海洋经济、开发区创新转型、服务消费、农业现代化、生产性服务、特色文化产业、服务业派生产业、“能耗双控”等重点领域统计监测制度并开展跟踪分析，形成一大批研究成果。《上半年全省单位 GDP 能

耗完成情况》获省委和省政府领导批示。

（二）坚持依法依规统计，大力加强法制建设。

制定出台《关于推进全省统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配套完善各项制度体系，坚持依法治统，完成《江苏省统计条例》修订，制定法治统计建设规划（2021—2025年），制定印发“八五”普法规划。对6个设区市和2个省级机关部门开展统计督察。对6968家单位开展“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县（区）统计执法实现全覆盖；对25家涉外调查企业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公示2021年江苏省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128家。查处国家局转交举报违纪违法线索执法检查企业188家，立案查处14家企业，认定一般失信企业1家，责令17家企业改正统计违法行为。罚没收入140.9万元全部收缴，罚没收入收缴率100%。

（三）着眼群众关切热点，提高决策信息服务。

做好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和形势研判，组织开展经济形势专题调研31次，编发统计专报25期、统计快报48篇、统计分析44期。在全国统计分析报告考核中，获得“地方优秀报告”一等奖和“青年优秀报告”三等奖。发布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情况，完成人普年鉴编撰并推进普查数据后续开发利用。完成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统计监测制度修订，做好长三角协同创新能力统计监测，编印《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数据手册》。丰富统计数据发布内容，采取“1+6”方式解读数据。高质量出版发行《江苏统计年鉴》，2020 版统计年鉴获全省“一等年鉴”荣誉。改进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度，完成政务数据目录编制和资源更新维护近 15000 条。

四、存在问题

（一）部门内部管理不够完善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不高。省统计局机关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3.57%，支出进度不达预期，累计结余较大。

二是教育培训工作未完成计划。全年计划开展 38 场教育培训，实际完成 30 场，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78.95%。

三是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打印机人均配置率偏高，配备率达 74%。局机关资产管理不规范：部分资产未贴标签；资产入账、调用等不够及时；资产盘点不够规范；实际执行与预算调整较大。

（二）绩效管理需进一步提高

一是绩效目标编制不够规范。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编制情况看：指标完整度不足，三级指标名称全部为序时完成率，缺少质量和效果类核心指标；指标量化不够，部分指标值设置不明确；重要性体现不够，部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未在绩效目标中充分体现。

二是自评价报告质量有待提高。从省统计局开展的自评价情况来看，自评价未深入查找存在的问题，也未进行深入剖析，报告质量有待提高。同时，部门履行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尚不到位，对本部门和下属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统计数据还不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

根据对三类调查人群，共计 490 份问卷的调查显示，基层统计部门满意度为 91.57%，调查对象满意度为 81.47%，数据用户满意度为 69.33%。主要反映情况包括：公开的统计数据不能满足现有工作需要，希望数据更细分、更及时等。

（四）专项资金管理存在薄弱环节

一是部分地区预算执行率偏低。截至 2022 年 8 月，县（市）基层统计部门实际支出 444.39 万元，预算执行率仅为 59.25%，个别地区预算执行率不足 10%。

二是资金下达不及时。核查发现，部分县（市）在收到省级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资金后，未在 30 日内分解下达到最终用款单位。

三是基层统计机构资金使用缺乏统筹。根据现场核查和访谈发现，目前基层统计机构办公设备已经基本配置到位，资金来源有基层统计机构部门经费、专项调查经费、大型普查及省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专项资金，在使用资金上未能

统筹安排。

四是专项资金监管不到位。核查发现，省级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资金监管不到位。个别县（市）基层统计机构存在超范围支出情况，将省级补助资金用于房屋修缮，不符合专项资金不得用于基本建设支出的要求。

五是未按规定开展绩效管理。省级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管理不够规范，部分县（市）统计机构未能按文件规定在每年3月底之前完成绩效自评价，并将自评价报告送同级财政审核后报省统计局。

五、有关建议

（一）加大支出审核力度，加快支出进度

一是加快支出进度。严格按工作计划推进各项工作，确保达到预定目标。二是加大审核力度。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和内控制度，切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三是及时分解下达专项资金。按文件规定在30日内及时分解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加强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加强部门整体管理，提高资金绩效

一是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及时完成固定资产账务处理，做到账实一致、账表一致。健全固定资产台账登记；按期组织固定资产盘点，做到账、卡、物三相符。严格按照规定配

备办公设备，切实降低办公设备配置成本。二是采取有效方式完成培训工作。可开展多形式培训，结合“线下+线上”方式开展培训教育活动，及时调整培训计划，加强内部管理。

（三）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树立绩效理念

按照《江苏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目标应体现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制订的绩效指标应与绩效目标对应相关、凸显重点、简洁适用。要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自评价水平，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四）加大项目监管力度，提高用户满意度

加大基层统计基础设施补助专项资金监管力度，严禁超范围支出。加快专项资金执行进度和设备采购速度，提高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执行率。加强基层统计基础设施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切实提升资金使用绩效。加强统计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细分度、及时性和准确性，逐步提高统计数据用户的满意度。

江苏省统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A 部门决策 (10)	A1 计划制定	A11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1.5	健全	①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考察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制定了“十四五”时期统计现代化改革重点任务汇总表,明确了项目内容、具体任务、协办单位、进度安排等,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部门职能相匹配。	1.5	“十四五”规划或中长期规划
		A12 年度计划制定健全性	1.5	健全	①部门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且相互匹配,占 50%权重;②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占 25%权重;③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占 25%权重。按照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在“十四五”重点规划的基础上,部门层面制定了《省统计局 2021 年度重点工作细化举措和进度安排》,明确了项目内容、牵头领导、主办部门及协同部门、细化工作举措,进度安排。但在细化方面及资金匹配上还不够。	1.3	相关法律法规、规划、计划等
	A2 目标编制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1.5	合理	①是否随预算一起申报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表;②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评分。	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整体绩效目标表符合国家和部门发展规划,较符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度体现不够。	1.3	绩效目标申报表、规划、计划、预算等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1.5	明确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单位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评分。	整体绩效目标表三级指标名称全部为序时完成率,质量和效果类目标缺失;部分指标值未通过明确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量化不够;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的突出不够充分。	0.75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重点工作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A3 部门预算编制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①预算编制的基本信息内容是否真实、完整、准确，收支预算、资产预算、采购预算等是否按照规定编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是否公平合理，是否与年度目标相匹配；②重点项目预算是否有保障；部门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项目预算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未能按标准*数量进行明细测算。基层基础建设专项资金：部分地区分配不合理。	1.5	预算编制过程性文件
		A32 预算编制规范性	2	规范	①部门是否编制了中期财政规划，是否完整规范，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和流程编制预算；②各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审核批复预算、是否分解到位。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省直：按照《江苏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 2021 年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财政规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编制预算，经财政及人大批复，审批文件齐全，流程规范。部门项目资金的论证和评估等还不够。	1.8	预算、中期规划等资料
B 部门管理 (24)	B1 预算执行	B11 预算调整率	1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调整除外）。评分规则：①比率=0%，得满分；②20%≤比率<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1 年调整后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7036.92 万元，预算调整率-0.77%。	1	预算调整说明等
		B12 预算执行率	3	90%	支出预算执行率=(支出预算执行数/支出预算安排数)×100%；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和转移支付支出分别计算预算执行率，各占 1/3 权重，预算执行率每下降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05%；省机关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83.57%；基层基础建设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59.25%。	1.7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B13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评分规则：比率低于 100%得满分，超过范围每增加 1%扣 5%，扣完为止。	2021 年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829.63 万元，实际支出 845.59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01.92%。	1.8	公用经费统计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B14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0%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比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20年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88.98万元，实际支出分别为27.12万元、25.18万元，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1.94万元，变动率为-7.7%	1	三公经费变动统计表
		B15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2021年局机关政府采购预算972.89万元，政府采购支出921.36万元，执行率94.7%。	0.95	政府采购系统、台账等
	B2 财务管理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①是否制定了完善的单位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支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绩效管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评分规则：①第1点占80%权重，各小点占20%权重，有制度得分，否则不得分；②第2点占20%权重，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合同管理制度缺失，其他管理制度未归集汇总，管理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0.8	财务、合同等管理制度文件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评价要点：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②资金的支出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③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视执行情况打分。	基层基础设施补助专项部分基层单位用于房屋修缮，存在超范围支出的现象。	2	账册、资金拨付凭证等
		B23 绩效管理覆盖率	1	100%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评分规则：覆盖率100%得满分，60%(含)-100%按执行率*权重得分，60%以下不得分。	基层基础设施补助专项：徐州等地按规定开展了专项资金评价工作，但部分地区未按规定开展绩效评价。	0.8	绩效管理信息系统或台账
		B24 绩效管理规范性	1	规范	①是否根据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要求完成单位绩效自评工作，且质量较好；②绩效评价工作(包括自评和其他评价)发现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50%权重分，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按照省财政厅相关要求开展绩效自我评价工作，但是自评报告质量还有提升空间。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未能完全规范开展，落实到位，主管部门也未能组织开展对下再绩效。	0.8	绩效管理信息系统或台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B25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1	公开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进行预决算信息公开，符合公开要求。	1	信息公开网站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个别基层统计机构资产管理制度不健全，内容不完整。	0.8	资产管理制度文件
		B32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规范	评价要点：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五项各占 1/5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部分资产未贴标签；资产入账、调用等不够及时；打印机报废（能继续使用）未及时移交，新购打印机，导致打印机配备率达 70%以上；资产盘点不够规范；实际执行与预算调整较大。	0.8	资产管理台账、现场勘察
		B3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评分规则：利用率 100%得权重分，每下降 1%扣权重 5%，扣完为止。	无闲置固定资产，资产在用率 100%。	1	资产使用情况
	B4 项目管理	B4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①是否制定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以上二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统计基层设施补助专项制定了管理办法，办法内容完整	1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B4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2	规范	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项目审核、检查、评价、档案管理、公示等。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健全性不够，未能严格按照规定开展督查，未能按规定公示。	1	项目申报资料、台账等
	B5 人员管理	B5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评分规则：①比率≤100%，得满分；②比率>10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核定行政编制 122 名，实有行政编制 118 名，在职人员控制率 95.93%。	1	在职人员编制及三定方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B6 机构建设	B6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评分规则:完成率100%得权重分,60%(含)-100%按权重*完成比例得分,60%以下不得分。	全年计划开展38场教育培训,实际完成30场,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78.95%。	0.79	相关业务培训台账
C 部门履职(35)	C1 国民经济核算	C11 国民经济核算和监测工作完成率	3	100%	①完成省本级制定的和上级布置的事关国民经济核算和监测工作,关并在计划时间内完成;②汇编国民经济核算和监测资料;③高质量完成全年国民经济统计分析、各类监测报告和信息发布任务;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1/3,完成得权重分,否则视完成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得分。	能及时完成各项国民经济核算和监测工作。	3	各项国民经济计划、制度、台账、发布信息等
	C2 省情省力普查	C21 人口普查工作完成率	2	100%	①完成行职业编码、发布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②完成数据汇总和资料汇编;③完成普查课题等工作。以上三项各占权重的1/3,视完成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得分,未完成不得分。	完成率100%。2021.5.18日召开发布会发布相关人口普查公报。完成汇编,包括人口数据、长表数据和附表。完成44个课题。	2	人口普查公报、台账资料、手册、年鉴等
		C22 重大国情、省情汇编完成率	2	100%	①编印《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数据手册》;②撰写2021年统计年鉴;③完成其他重大国情、省情汇编工作。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视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完成率100%。按计划和要求完成《江苏统计年鉴2021》、《长江经济带统计年鉴2021》、《百年国情数据》等重大国情、省情汇编工作。	2	各相关成果和发放台账等
		C23 社会满意度调查	2	完成	根据工作组织实施各类满意度调查,并形成成果上报。视完成情况和质量按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完成全省公众生态满意度调查、全省设区市综合考核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	2	满意度发放样表和结果等
	C3 行业调查	C31 各行业统计工作完成率	4	100%	①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的统计调查完成率;②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完成率;③各行业统计成果印发、上报工作及时完成。以上三项各占权重1/3,全部完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均能按计划及时完成,完成率100%	4	各行业数据统计制度、台账和成果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C32 各行业统计数据整理和发布完成率	2	100%	①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②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以上二项各占权重 1/2，全部完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整理和发布完成率 100%。	2	各行业数据统计台账和成果等
		C33 数据质量达标率	2	100%	①数据填报完整；②填报数据准确，口径一致；③样本量符合要求，调查误差率可控；④年报数据质量核查达标。以上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视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达标率 100%。数据质量达到国家统计局要求。	2	数据检查台账和记录
		C34 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各项行业调查工作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权重分，否则视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能及时审核并上报各项行业调查工作。	1	工作计划和完成台账
	C4 高质量发展	C41 高质量发展文件修订完成率	1	100%	①出台《关于推进统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②研究制定《江苏现代化评价指标体系和监测办法》；以上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完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按规定出台意见和办法，完成率 100%	1	高质量发展相关文件和成果
		C42 专题统计报告完成率	1	100%	完成 2 篇专题统计分析，且报告质量获得认可。完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现代化服务业体系建设、水运强省建设等 2 篇专题统计分析，并获得省领导批示。	1	高质量相关报告等
		C43 高质量考核	1	完成	制定高质量考核方案，按计划和规定完成各项考核。视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对 2021 年上半年设区市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工作开展评估。	1	高质量考核台账和记录
	C5 统计质量和信息技术管理	C51 统计质量管理体系工作	2	完成并有效提高	①有效推进部门间数据共享；②有效提高基层统计质量；③有效提高统计填报质量；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单项视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出台《江苏省统计质量管理体系（2021）》，有效推进部门数据共享，提高统计质量。	2	统计质量管理体系和数据质量台账等
		C52 数字统计工作完成率	1	100%	①按计划完成数字经济调研、指标体系研究、数字经济增加值等工作；②完成相关报告和成果，不断提升数字经济治理的精准性、协调性和有效性；以上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单项视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按计划完成数字经济调研等工作。	1	数字经济制度和台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C6 统计法治监督和涉外调查	C53 统计信息技术完成率	1	完成并有效应用	①按照部门实际情况及上级管理要求开展统计信息化建设；②信息化技术能有效地应用于各项工作。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 单项视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能按要求完成并有效应用于统计工作。	1	信息化系统建设和使用情况
		C61 “八五”普法规划和宣传	2	完成	①根据国家统计局的“八五”普法规划, 制定我省统计“八五”普法规划;②开展经常性警示教育。以上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 单项视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根据《江苏省统计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相关要求开展宣传活动	2	普法规划和活动台账
		C62 统计监督	2	完成	完成工作计划和上级任务的, 得权重分, 否则视情况打分好、中、差三档打分。	对 6968 家单位开展“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 完成上级任务。	2	监督制度和检查台账及公告等
	C7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C71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工作完成率	2	100%	①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补助资金省、市、县三级根据文件规定按因素分配法分解到位;②资金能按计划 and 规定完成基层基础建设工作;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 达到 100%得权重分, 否则每下降 1%扣权重 5%, 扣完为止。	部分地区未能按因素分解法进行分配, 分配方式有统一购置实物后分配的, 也有按需求的轻重缓急分配的, 也有部分实物部分资金。部分地区未能按计划和规定完成基层基础建设工作, 执行率为 60%。	0.5	现场勘察和访谈
		C72 统计基层基础设施配置到位率	2	100%	①统计基层办公设等基础设施配置到位率;②统计基层光纤专线和电动自行车等设施配置到位率;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 完成得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电脑等办公设备已基本配置到位, 光纤一般由当地办公经费解决, 但电动车由于各种原因还未全部到位。	1.5	现场勘察和访谈
		C73 完成及时性	2	及时	①统计基层基础设施资金分解和拨付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拨付;②统计基层设施配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 完成得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部分县区分解拨付超过 3 个月的规定。部分地区由于采购一年只有二次, 导致设施配置时间较长。	1	现场勘察和访谈
	D 履职效果 (21)	D1 社会效益	D11 统计信息公开	2	公开	①能按规定依法公开统计数据的;②依规定公开其他统计信息的, 如统计企业信用、统计从业人员信用等; 以上二项各占权重的 1/2, 符合得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统计信息(数据)公开 2021 年, 在外网主动公开信息 5193 条, 通过“江苏统计”新浪微博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563 条, 通过“江苏统计”微信公众号公开政府信息 287 条, 抖音号发布 67 条。 2021 年公示统计红名单。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D12 统计信息采用	4	192 条	统计信息被省委省政府、国家局采纳数量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减少一条扣 0.1 分，扣完为止。	2021 年，省局共向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报送政务信息 707 条，完成年度计划任务的 155.7%，采用 261 条，采用率为 36.9%。	4	相关台账资料
		D13 统计违法检查和数据质量检查覆盖率	2	100%	2021 年统计违法检查单位和数据检查能按要求和计划实现全覆盖；覆盖率达 100%得权重分，否则每降低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能按上级下达的检查任务开展，实现全覆盖	2	检查计划和台账
		D14 统计数据公信力	2	提升	①未发生严重的数据造假事件；②统计数据公信力有效提升。视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未发生严重数据造假事件，公信力逐步提升。	2	公开事件、访谈和调查
		D15 上级部门条线考核优良率	3	100%	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情况，良好及以上占比情况。优良率=条线考核优良项数/总考核项数*100%。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根据通报，33 项工作总体考核情况较好，其中获优秀 19 项、良好 12 项。优良率=31/33=93.93%。	2.82	上级考核通知
	D2 经济效益	D21 罚没收入收缴率	2	100%	统计违法违规查处后罚没收入收缴。100%收缴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所有开具的罚没票据全部收缴到位并按规定缴入国库。	2	罚没收入开票和入库统计
	D3 可持续发展	D31 统计队伍建设	2	建立	考察统计队伍建设情况。包括统计队伍的专业性、人员稳定性和按实际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统计人员队伍不太稳定，尤其是基层统计人员流动高，需建立稳定的、专业的统计队伍。	1	访谈和台账
		D32 统计管理体制	2	健全	考察统计管理体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健全政绩考核机制，健全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统计管理体制，健全统计数据质量责任制；按实际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能根据中央文件《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 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和体制。	2	相关制度和访谈
		D33 统计基础建设	2	到位	考察统计基础建设情况。包括信息化建设、必须的设施设备配置等符合相关要求，能满足统计工作需要。按实际情况分好、中、差三档合理评分。	除极个别基层统计站电脑未能配置到位外，大多已配置到位	1.8	信息化建设检查
	E 满意度（10 分）	E11 基层统计工作人员满意度	2	95%	对基层统计工作人员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95%得满分，60%-95%以下按满意度*权重得分，60%以下不得分。	综合满意度 91.57%。	1.83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准值	评价要点和评分规则	打分	得分	数据来源
		E12 统计调查对象满意度	4	95%	对统计调查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60%-95%以下按满意度*权重得分，60%以下不得分。	综合满意度 81.47%。	3.26	调查问卷
		E13 统计数据、成果用户满意度	4	95%	对统计数据成果用户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60%-95%以下按满意度*权重得分，60%以下不得分。	综合满意度 69.33%。	2.77	调查问卷
合计			100				85.87	